

2019 年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作为 2019 年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的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民生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本次债券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一、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2018 年 2 月 14 日，发改企业债券〔2018〕25 号文核准发行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 14 亿元。本次债券分两期发行，一期发行规模为 4.50 亿元，起息日为 2019 年 1 月 30 日；二期发行规模为 9.50 亿元，起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1 日。

项目	本次债券一期	本次债券二期
发行人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一期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第二期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19 冶高投 01（银行间市场）、 19 冶高 01（上海证券交易所，现已 更名为 PR 冶高 01）	19 冶高投 02（银行间市场）、 19 冶高 02（上海证券交易所，现已 更名为 PR 冶高 02）
债券代码	1980039（银行间市场）、 152099（上海证券交易所）	1980102（银行间市场）、 152154（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总额	人民币 4.50 亿元	人民币 9.50 亿元
发行首日	2019 年 1 月 30 日	2019 年 4 月 1 日
债券期限及 利率	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 面年利率为 6.98%，在债券存续期内 固定不变	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 面年利率为 7.50%，在债券存续期内 固定不变

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设置提前还本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发行价格	本次债券的债券面值为100元，平价发行	
承销团成员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分销商为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	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担保
信用级别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出具的《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2021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1】219号），在此次跟踪评级中，维持公司AA的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9冶高投01/19冶高01”的信用等级为AAA，维持“19冶高投02/19冶高02”的信用等级为AA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分别按照《2019 年第一期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2019 年第二期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及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次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

本次债券一期于 2019 年 2 月 1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9 冶高投 01”，债券代码为 1980039；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9 冶高 01”（现已更名为“PR 冶高 01”），债券代码为 152099。本次债券二期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9 冶高投 02”，债券代码为 1980102；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9 冶高 02”（现已更名为“PR 冶高 02”），债券代码为 152154。

（二）付息情况

本次债券一期和本次债券二期的付息日分别为 2020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 月 30 日和 4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工作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两期债券均已完成 2021 年度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工作。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债券兑付兑息正常。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2019 年第一期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2019 年第二期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债券合计募集资金 14 亿元，投向大冶市滨湖三期城中村改造项目、大冶市城西北片区二期标准厂房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账户及资金监管情况

依据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冶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和《偿债账户监管协议》的规定，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冶支行接受发行人委托负责监督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是否一致，同时加强对专项偿债账户的监管，保证发行人按时还本付息，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五）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1 年度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2019 年第一期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付息公告（2021 年 01 月 26 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发生变动的公告（2021 年 02 月 05 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2019 年第二期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债券 2021 年付息公告（2021 年 03 月 26 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 04 月 29 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附注（含担保人财务报表）（2021 年 04 月 29 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

(6)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摘要 (2021 年 04 月 29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 关于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 (2021 年 04 月 30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8)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 (以此为准) (2021 年 04 月 30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 2021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21 年 06 月 22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0)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末对外担保余额超过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公告 (2021 年 06 月 23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1) 2019 年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1 年 06 月 30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2) 湖北银行大冶支行关于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末对外担保余额超过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受托管理临时事务报告 (2021 年 07 月 02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3)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08 月 31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4)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含担保人财务报表) (2021 年 08 月 30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5) 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1 年 09 月 17 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6)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债权债务关系发生转让的公告(2021年11月12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2]第2-00351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一) 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总资产(万元)	2,260,608.96	2,014,314.37
总负债(万元)	1,176,758.31	1,006,56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081,261.13	1,007,753.13
资产负债率(%)	52.05	49.97
流动资产(万元)	1,810,372.31	1,692,387.62
流动负债(万元)	341,989.26	228,685.97
流动比率	5.29	7.40
速动比率	2.05	3.06

2021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为5.29,较上年末下降28.47%;发行人速动比率为2.05,较上年末下降33.02%。发行人短期偿债指标较上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因为发行人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长。2021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52.05%,较上年末略有增加,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中位水平。

整体来看,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较上年存在不利变化,但仍处于合理范围。发行人整体债务结构合理,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长期偿债能力均较为稳定。

(二) 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分析

项目	2021 年末(万元)	2020 年末(万元)
营业收入	85,444.59	79,107.05
营业成本	57,125.69	54,116.99
利润总额	32,230.68	31,181.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95.50	31,18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7,922.77	-13,56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86,616.65	-137,05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6,610.66	147,147.0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02.65	96,585.87

2021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85,444.59 万元，较上年增长 8.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95.50 万元，较上年增长 4.54%。整体来看，发行人收入和盈利情况稳定增长。

2021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7,922.77 万元，较上年有所改善；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186,616.65 万元和 116,610.66 万元，由于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大冶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安置房建设，故具有持续较高的投、融资需求。2021 年末，发行人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34,502.65，较上年有所下降。

（三）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本次债券外，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其他债券如下：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发行规模 (亿元)	债项评级	主体评级	票面利率 (%)
22 冶高 01	2022-3-25	2.11	AA+	AA	6.72
22 冶高投小微、22 冶投 01	2022-4-22	4.00	AAA	AA	3.56
21 冶高投小微 01、21 冶新 01	2021-12-22	4.00	AAA	AA	3.79
21 冶高 01	2021-10-8	5.00	AA+	AA	6.80
21 冶高 02	2021-12-1	4.42	AA+	AA	6.76
21 冶高 03	2021-12-22	4.60	-	AA	6.96
20 大冶高新绿色债、G20 冶高	2020-9-24	11.00	AAA	AA	6.03
19 冶投 01	2019-11-12	1.95	-	AA	7.46
19 冶投 02	2019-12-27	7.89	-	AA	7.41

2021 年以来，发行人共发行 4 只私募债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一定程度上有助于缓解短期偿债压力。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已发

行尚未兑付债券余额为 56.17 亿元。

（四）对外担保情况分析

2021 年末，发行人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41.46 亿元，较 2020 年末增加 0.56 亿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38.25%，较上年末有所下降。被担保对象主要包括大冶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17.56 亿元）、大冶市森农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8.38 亿元）、大冶市振恒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6.07 亿元）等基础设施投资平台及其他国有企业。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偿付风险。由于发行人对外担保金额较大，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人或有负债风险。

（五）受限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各类受限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资产类别	资产受限金额（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00.00	借款质押
应收票据	2,220.00	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20,508.23	借款质押
存货	164,770.16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96,151.53	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51,098.29	借款质押
无形资产	94,344.16	借款质押
合计	436,892.37	-

2021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合计 43.69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9.33%。

（六）增信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本次债券一期（19冶高投01、19冶高01）设置了增信措施，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兴农”）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增信措施执行正常。根据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庆兴农2021年度审计报告（重康会表审报字[2022]第31号），2021年末，重庆兴农合并总资产金额为183.04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8.35%，担保余额为668.89亿元。根据重庆兴农2021年主体信用评级报告（东方

金诚主跟踪评字【2021】015号），重庆兴农信用评级为 AAA 级。

本次债券二期（19冶高投02、19冶高02）未设置增信措施。

四、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其他重大事项

2021 年 1 月和 6 月，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和总经理发生变动；2022 年 5 月，发行人董事长进行换届。上述人员变动事项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对上述事项均及时进行了公开信息披露，民生证券作为本次债券主承销商履行了信息披露督促义务。

2021 年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9 年湖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